

本公布僅供參考之用，並非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所發售的股份前，務請細閱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7年12月11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有關股份發售的詳情。

除本公布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布所用詞語與招股章程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或因依賴該等内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就股份發售而言，農銀證券有限公司（作為保薦人、賬簿管理人及牽頭經辦人）或其聯繫人士或其任何代理人可超額分配、購買或進行任何其他交易，以穩定或維持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或其後一段有限期間內股份的公開市價高於若無進行穩定價格行動應有的價格。農銀證券有限公司或其聯繫人士或其任何代理人並無責任進行有關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由農銀證券有限公司或其聯繫人士或其任何代理人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且必須於該段有限期間後間結束。有關交易可在獲得許可的任何司法權區遵照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進行。擬進行的穩定價格活動詳情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範方法載於招股章程。

有意投資者須留意，穩定價格期結束後不得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以支持發售股份價格。穩定價格期由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之日（預期為2007年12月21日星期五）起至根據公開發售遞交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2008年1月13日星期日）止，該日後，不會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故股份需求以至市價可能下跌。

就股份發售而言，農銀證券有限公司可自上市日期起至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包括當日，即2008年1月13日星期日）內隨時行使超額配股權，超額分配合共不超過15,00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之15%），僅為應付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及／或履行農銀證券有限公司因根據借股協議借入股份而須退還股份的責任。倘行使該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報章公布。

# EYANG

## EYANG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

### 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配售及公開發售方式於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發售股份數目	:	100,000,000股新股份 (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配售股份數目	:	90,000,000股新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 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10,000,000股新股份(可予調整)
發售價	:	不高於每股1.30港元，另加1%經紀 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 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	:	117

保薦人、賬簿管理人兼牽頭經辦人



農銀 証券

中國農業銀行全資附屬機構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招股章程所述將發行的股份以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股份將會於2007年12月21日星期五開始買賣。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只會根據招股章程及指定的白色或黃色或綠色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敬請注意，公眾人士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或任何認購超過**5,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即原分配至甲組或乙組的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的申請將不予受理。僅可以任何人士為受益人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根據白表eIPO服務向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一份申請。根據公開發售申請任何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在其提交的申請表格內承諾及確認，本身或有關實益擁有人並無申請或承購或表示有意申請或認購，亦不會申請或承購或表示有意認購配售的任何股份。倘上述承諾及／或確認如有違反及／或失實（以適用者為準），有關申請人的申請可被拒絕受理。待股份獲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存放、結算及交收。中央結算系統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股份發售包括(i)向香港公眾人士初步提呈1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公開發售及(ii)在香港及美國境外任何地方專業、機構及／或其他投資者，初步提呈90,000,000股配售股份的配售。本公司已向配售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自上市日期起至公開發售遞交申請的截止日期起計30日（包括當日，即2008年1月13日星期日）內由農銀証券行使，要求本公司發行合共15,000,000股額外股份，合共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按發售價初步提呈可供認購的股份總數約15%，僅為應付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及／或履行農銀証券因根據借股協議借入股份而須退還股份的責任。倘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布。

倘股份發售未能於招股章程所載的日期及時間前成為無條件，則會根據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安排」一節及申請表格內「退還申請股款」一段所載條款，不計利息退還向公開發售申請人收取的所有申請股款，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

以**黃色或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在申請表格內選擇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有）及／或股票（如有），及已提供申請表格所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07年12月20日星期四或本公司在報章通知寄發／領取股票／退款支票的任何其他地點及日期上午9時正至下午1時正，親身前往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有）及／或股票（如有）。個人申請人如選擇親身領取，則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閣下於領取退款支票（如有）及／或股票（如有）時必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公司申請人如選擇專人領取，則必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由該公司發出蓋有公司印鑑的授權書領取。個人申請人與授權代表（如適用）在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時必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未獲領取的股票及／或（如有）退款支票，將於其後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以**黃色**或**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申請1,000,000股以下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或以**黃色**或**白色**或透過白表eIPO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但並無在申請表格內選擇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有）及／或股票（如有）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將於2007年12月20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僅於股份發售全面成為無條件，以及並無行使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的理由」一段所述的終止權利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2007年12月21日星期五上午8時正（香港時間）後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明書。本公司將不會發出任所有權的臨時文件，亦不會就申請股款發出收據。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獲配發之公開發售股份，請以英文（除另有指明者外）填妥**白色**申請表格及親筆簽署申請表格或(ii)通過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以白表eIPO服務提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所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並將該等公開發售股份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撥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則請(i)以英文（除另有指明者外）填妥**黃色**申請表格及親筆簽署申請表格。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可由2007年12月11日星期二上午9時正至2007年12月14日星期五中午12時正期間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索取；或向可能備有該等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的申請人經紀索取；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及**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上述期間的辦公時間內於下列地點索取：

**農銀証券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紅棉路8號東昌大廈13樓；

**聯昌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8號中匯大廈19樓；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32樓；

**台証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第一座2803室；

**匯盈證券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雲咸街60號中央廣場28樓；

或於恒生銀行有限公司下列任何分行：

	分行	地址
香港島	香港總行	德輔道中83號
	灣仔分行	軒尼詩道200號
九龍	九龍總行	彌敦道618號
	觀塘分行	裕民坊70號
新界	沙田分行	沙田橫壆街好運中心18號

或於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下列任何分行：

	分行	地址
香港島	中環分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9號1字樓
	軒尼詩道分行	銅鑼灣軒尼詩道468號金聯商業中心地下2A號舖
九龍	尖沙咀東分行	尖沙咀漆咸道南39號鐵路大廈地下B舖
	美孚分行	美孚新村萬事達廣場1樓N95A號舖
新界	葵芳分行	葵芳葵涌廣場2字樓C63A-C66號舖

填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後，須連同緊釘其上的一張支票或銀行本票（註明抬頭人為「Hang Seng (Nominee) Limited – EYANG Public Offer」），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投入上述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或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任何一間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2007年12月11日星期二 — 上午9時正至下午4時正**

**2007年12月12日星期三 — 上午9時正至下午4時正**

**2007年12月13日星期四 — 上午9時正至下午4時正**

**2007年12月14日星期五 — 上午9時正至中午12時正**

#### 透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

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由2007年12月11日星期二上午9時正至2007年12月14日星期五上午11時30分（除截止申請日外，每日24小時），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向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就有關申請完成繳付全數申請股款的最後時間為2007年12月14日星期五（即截止申請日）中午12時正。於截止申請日期上午11時30分後，申請人將不可向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倘申請人已於上午11時30分前遞交申請，並已自網站取得付款參考編號，則申請人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須完成繳付申請股款），直至截止申請日期中午12時正截止登記認購申請之時為止。

##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投資者可按以下方式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公开发售股份：

1.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按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的程序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致電(852) 2979 7888或登入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 (<https://ip.ccass.com>)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亦可親臨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填妥輸入認購指示表格，由香港結算代為輸入**電子認購指示**。招股章程可於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索取。
2. 如投資者並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亦可指示屬於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其申請公开发售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經紀／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2007年12月11日星期二 — 上午9時正至下午8時30分<sup>(1)</sup>**  
**2007年12月12日星期三 — 上午8時正至下午8時30分<sup>(1)</sup>**  
**2007年12月13日星期四 — 上午8時正至下午8時30分<sup>(1)</sup>**  
**2007年12月14日星期五 — 上午8時正<sup>(1)</sup>至中午12時正**

(1) 該等時間可在香港結算事先通知中央結算系統經紀／託管商參與者的情況下不時作出更改。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由2007年12月11日星期二上午9時正至2007年12月14日星期五中午12時正（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根據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所有申請必須於2007年12月14日星期五中午12時正前（或招股章程內「如何申請公开发售股份」一節所載如香港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時所適用的較後日期）（或如該日不接受申請登記，則於下一個接受申請登記的營業日中午12時正前）遞交。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內「如何申請公开发售股份」一節。

僅就分配而言，經計及公开发售與配售之間所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的任何調整後，公开发售股份將分為兩組：甲組及乙組。兩組均會向成功申請者平均分配。甲組的公开发售股份將包括**5,000,000**股公开发售股份，將平均分配予申請公开发售股份總值為**5**百萬港元（不包括應付的**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或以下的申請人。乙組的公开发售股份包括**5,000,000**股公开发售股份，將平均分配予申請公开发售股份總值為**5**百萬港元（不包括應付的**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以上至不多於乙組初步提呈股份總值的申請人。申請人務請留意，兩組的申請分配比例可能有所不同。倘若其中一組（並非兩組）的股份認購不足，則剩餘的公开发售股份將轉撥至另一組，以應付另一組的需求及作出相應分配。申請人僅可獲分配甲組或乙組的公开发售股份而不可兩者兼得，且僅可就甲組或乙組提出申請。

預期有關公开发售的申請水平、配售踴躍程度及公开发售股份的配發基準將於2007年12月20日星期四在英文虎報（以英文）及星島日報（以中文）刊登。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將於以下時間及日期以下列指定方式公布：

- 由2007年12月20日星期四上午8時正起於本公司網站([www.szeyang.com](http://www.szeyang.com))發布的公司公告查閱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 由2007年12月20日星期四上午8時正至2007年12月26日星期三午夜12時正期間24小時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及 [www.iporesults.com.hk](http://www.iporesults.com.hk) 查閱本公司的分配結果。使用者須輸入其於申請表格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以搜尋其分配結果；
- 致電本公司的公開發售分配結果電話熱線查詢分配結果。申請人可由2007年12月20日星期四至2007年12月23日星期日上午9時正至晚上10時正，致電2862 8669查詢其申請是否獲接納及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如有）；
- 由2007年12月20日星期四至2007年12月22日星期六期間於所有收款銀行各分行及支行的辦公時間內查詢載列分配結果的特別分配結果小冊子，所有收款銀行及支行的地址載於申請表格內。

倘閣下以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而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閣下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於2007年12月20日星期四辦公時間結束時（或在若干突發情況下於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撥入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閣下在黃色申請表格上所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倘閣下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則閣下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如閣下指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亦可查詢閣下應獲支付的退款金額）。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閣下應查閱本公司於2007年12月20日星期四刊登的公布（閣下亦可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詢申請結果），如有任何差誤，請於2007年12月20日星期四下午5時正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決定的其他日期前知會香港結算。緊隨公開發售股份及退款（如閣下以**電子認購指示**向香港結算提出申請）撥入閣下的股份賬戶後，閣下亦可使用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按照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閣下的最新賬戶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閣下提供一份活動結單，列明存入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如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已撥入閣下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倘閣下之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則本公司將不計利息退還全部或部分（如適用）申請股款或申請股款餘額（如適用），包括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所有退款支票將根據申請表格內「退還申請股款」所載的條款以閣下（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閣下的申請表格名列首位的申請人）為抬頭人並以「只准入抬頭人賬戶」劃線方式開出。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閣下的申請表格名列首位的申請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倘閣下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則退款（如有）將撥入閣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指定銀行賬戶或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預計股份將於2007年12月21日星期五開始在主板買賣。股份買賣單位為每手2,000股股份，本公司的股份代號為117。

於本公布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陳偉榮先生、霜梅女士及廖杰先生

**非執行董事**

程吳生先生、李賀球先生、張志林先生及陳浩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偉先生、劉煥彬先生及朱建宏先生

承董事會命  
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偉榮

香港，2007年12月11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星島日報刊登的內容。」